晋北深山里的小煤矿，拥有我整个童年的隐秘角落

小 黑

人到中年之后，每逢暑期办公室开始集中休假的时候，就会想起晋北深山里的那座小煤矿，那个拥有着我整个童年的隐秘角落。

说来惭愧，自立之后真正回去寻觅旧日痕迹的次数仅有三次而已，其中一次还“过而不入”，但那个地方永远在心里。无奈世事变迁，去年的那一趟真是最后一次了，我仿佛永远地告别了那个地方，再也不用惦记着了。

一、记忆深处

那个地方到底有多远？2012年我终于决定一定要回去看看的时候，导航和路标一直带着我们往山里钻，太疑惑了，不由得停车给小哥打电话：我这走得到底对不对呀？小哥说，看见金沙滩的牌子了吗？在那里右拐一直走就好了，没问题。在大山包绕中又开了十几分钟，再次停车，下车问路。路人说还在前面呢，继续开就好了。我的童年之地真是在深深、深深的山里呀。

我就是山里的孩子，出了家门前后左右都是山。山里多好啊！春天上山采野花挖野菜，夏天上山抓蚂蚱喂鸡，秋天上山摘沙棘自制汽水，冬天……那里的冬天真冷真长，山里一片苍凉，我们只能下河“打出溜滑”，时间充裕的话能一路打打闹闹到学校。耐心等待来年的报春花开放。

在邻居纪家二姐姐那里第一次听到罗大佑的《童年》，曲调倒也罢了，那歌词着实让我惊艳了——没有人能够告诉我，山里面有没有住着神仙？——难道歌者知道我家门口的这座大山？

常年在山里出没的我们这群玩伴儿，却从来没有去过远处的那座大山（**听人们用土话管它叫“华流沟”山，不知道那几个字怎么写**），甚至没到过山脚下。它总是那么威猛静默。冬日天气晴好的时候，能远远看到山上的棱棱角角和背阴处的积雪；夏天下过雨后，白云会落到半山腰。我总是望着它出神，想象着白云深处大约有采药人，没准儿还有神仙。要不要去走走爬爬？这个提议总被父母和玩伴拒绝。父母说，看山跑死马，那地方远着呢；小伙伴说，一天回不来吧，可能还得带干粮，有点怕。直到童年结束我离开家乡，那座山对我还是完全陌生的，也错过了山里的神仙。

端午节来临的时候，我们会上山采摘大把的香草、艾草和不知名小野花，一股脑堆到师大娘的炕头，巴巴地等着大娘给我们缝制小香囊。那些香囊都做成小鸡、小猪、小羊的样子，白白的肚囊配上红绿色的小冠子小羊角，十分精巧且香气扑鼻，我喜欢得要命，妈妈也啧啧赞叹。大娘还编织五彩线绳，把不同颜色的丝线放在一起扭搓成股，戴在小孩子的手腕脚腕上，说是辟邪。小孩子们还要在背后背一个“艾符”，也用来辟邪。师大娘下肢瘫痪，常年坐在炕头，灰黑色上衣裤子总是干干净净的，头发光溜溜地在脑后挽一个髻。别看老人家行动不便，却是师家的主心骨，坐在炕上发号施令谁都得听着，更难得的是她还是左邻右舍的“心灵导师”。爸爸妈妈吵架了，一前一后找她去评理；我被妈妈打骂了，跑过去“避难”，大娘认真对妈妈说：多好的孩子呀，可不能再打了；小哥被那群灰小子们“霸凌”——谁让我家成分不好呢，沾了个“地主”的名儿，总被人喊“小地主”，又姓朱，“小猪头”也不绝于耳，不服就打起来——一路跑进大娘家求救，师家小儿子焕有就会出来打抱不平；大哥和奶奶从老家来了，大娘一家给他们“摆宴”，油炸黄米糕我能吃到积食。我们离开的时候，大娘拉着妈妈的手不肯放，炕上炕下两个女人一起哭。

我们常去的另一个据点是半坡上的孟姨小院，其实“孟”是她男人的姓氏，她姓什么大家似乎都不太清楚。孟叔是下井工人，寡言少语，孟姨开朗爽利，是过日子的一把好手，凭着孟叔一个人的工资，井井有条地打理着一家四口的生活，难得还有一个小院子，种瓜种菜，夏天应季，到冬天蔬菜就存到院子里的地窖中。孟姨的灶台墙壁画着以白蛇传为主题的“炕围子”，蛮好看的，我总也看不够，我家墙壁上就没有这个。不管怎么看，孟家的日子过得都比我家这个“双职工”家庭有滋味，妈妈总是羡慕。孟姨一点都不嫌弃我们这群叽叽喳喳的小丫头，我们在院子里游戏唱歌，“洪湖水浪打浪”，孟姨照顾孩子、做饭洗衣，像对待大人一样和我们聊天。

看电影是不多的“正式”娱乐活动。电影院距离学校不远，放学后我们会跑过去“蹭”电影看——拽着某个大人的衣角跟进去——检票叔叔对我们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以这种方式看了不少电影，印象特别深的是《苔丝》。那是中途进去的，看了多半场，人挺多，我们站在过道上，当富家少爷在树林里诱奸苔丝的镜头出现时（居然没删），影院里的小伙子们发出怪叫，我们当时懵懵懂懂的，不甚明白。无比喜欢结尾部分：苔丝和她的情人在清晨的巨石阵被警察包围，雾气沉沉，剪影般的巨石在东方的鱼肚白背景中默立，苔丝躺倒在石板上沉睡，骑警围拢过来。安静庄严纯洁凄美，我念念不忘。还看过风靡一时的《少林寺》《红牡丹》，还有《赛虎》《十天》什么的。偶然还跟着妈妈看晋剧，记得看过《卷席筒》和《梁山伯与祝英台》，后者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因为剧终的时候真的有两只蝴蝶从墓中飞出，在那个时代当真神奇。多年后高中语文老师让我们根据古诗《孔雀东南飞》编写作文，我循着小时候看“梁祝”的记忆，两节作文课上一气呵成。后来这篇作文被老师在两个班级里当范文朗读。

小学毕业等待举家南迁的暑假里，我跑到影院看了在塞北的最后一场电影，《李清照》。买票进去的，人不多，安安静静地看完整场。金兵破城后，谢芳饰演的女诗人咬破食指写下千古诗篇：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两个星期后，我跟随父母离开，从此告别了世界角落里的小煤矿，也告别了童年。

二、2012年10月

父母相继过世后，深感岁月无常人生易逝的我决定回去看看——几乎三十年过去了，不知道那里变成什么样子了？

等我终于来到那个似曾相识的路口的时候，无比惊诧于眼前的一切。三十年了，似乎什么都没有变：在这个岔路口，向右是学校所在地，向左是矿区（**我家就在那里**），向前呢，是那所唯一的小医院，当年体弱，我在这里进进出出。根本不用导航了，我毫不犹豫地走过去，毫不费力地找到了老房子。

一切都没变，就如小哥在电话里说到的。但在我眼里，它们却是“大变”了。这是我曾经房前屋后捉迷藏、跳皮筋的地方吗？怎么会这么狭窄局促？那时候我们自由自在地撒欢奔跑，像小鹿一样舒展矫健，如今想顺畅地走过去都必须小心翼翼，因为那宽度完全不够我双臂伸展。我前前后后走了几圈，左顾右盼，恍如隔世。

小胡同尽头通往母亲曾经供职的变电所，独木桥不见了，沟壑也填平了，但变电所所在小小院落看样子还在那里。漂亮的秋英还在开放吧？当年为了“偷花”，我们费尽了心机。对面山上依然是参差的棚户区，那时我们在这边喊，那边的同学能应声而答，然后跑过来跟我们一起游戏。但是小河也不见了，吊桥也不见了，那时的我们攀爬在晃晃悠悠的吊桥外边缘上，邻居奶奶大惊失色，跺着脚叫我们赶快钻回来。夏天涨水的时候，我坐在吊桥上，两脚垂挂下去，低头盯着急速流淌的河水，幻想自己坐在船上。我呆呆地站了好一会儿。

沿着小小的坡道走了上去。那个熟悉的院落还在那里，没错儿，这是孟家。我平抑心情，敲敲院门。很快有人应门，是的，是孟姨……故人来见。我问，这是孟增贵家吧？孟姨，您好……我……我是小丽啊！头发已经花白的孟姨两眼茫然。我指着下面的房子，三十年前我家就住那头，我爸是老朱我妈是老刘……后来我们迁回晋南了，三十年啦……我比比划划，语无伦次。几经提醒之后，孟姨终于接受了眼前这个陌生的激动的中年女子。

我进了院子。原来也是小小的，印象中的院落多么阔大整齐啊。孟叔叔抱着小孙子坐在炕上，见到我自然非常惊诧。打听一下老邻居们的去向，知道大家几乎都走了，远的去了市里，近的在县里，故人没剩几家。明年他们也必须搬走了，那是这一带棚户区拆迁的最后期限。算我运气。我和孟姨夫妻聊着过去的事情，他们说本地话，不知不觉我的口音也略变了回去，还不到十岁的小凤凰完全跟不上，只好跑到院子里逗狗去了。在这里吃了简单的午餐，有我一直喜欢的土豆粉，走时男主人忙忙地钻进地窖，拿出一堆土豆和各色豆子让我带着。我说想找一下师家人，孟叔立刻带我过去。

焕有正在门口洗着一辆小面包车，一下子就认出了我，应该是哥哥已经把我回来的事情告诉了他。他说，你长得和你爸爸真像呀。我一时眼眶有点湿润，没敢接茬。他还住在旧居中，这旧居居然也显得那么小，与小时候的记忆截然不同。炕头上早就没有了大娘，听焕有说，大娘大爷去世多年了，小哥那年过来的时候，大爷还在，只是谁都不认识了，小哥抱着大爷唏嘘不已。

看时间尚早，我央求他家的小儿子带我们上山看看。让我欣喜不已的是，这山与我儿时的印象保持了最好的一致。中秋已至，野草野花已经有枯黄疏落之态，植被稀疏，黄土裸露，沟壑蔓延，但一点儿不影响我的兴致，我们兴致勃勃地走了很久。累了，坐在山坡上，我久久无语凝望眼前的一切——曾经的天堂和乐园。

在我的要求下我们步行到了学校。我要再去走一走那条运煤的铁路线，再看一看铁路尽头的母校。当年学校离家非常遥远，走铁路算是一条捷径。几百米的铁路线，我可以一直踩在铁轨上，脚不落地稳稳当当地走完，非常得意。我想在小凤凰面前秀一秀我的“童子功”。当然，这铁路也给我们带来过不少祸害，那年冬天早晨，焕有双手揣在棉衣里，不慎被绊倒，嘴巴磕在铁轨上，一排门牙都飞了，此后几天里嘴肿得像一头小猪。刚才我们还聊到了这件事儿，他的假牙看上去还不错。更凄惨的是，邻居田家的大儿子被火车碾压而亡，阿姨听闻这件事情时灰白凄惨的脸色仿佛就在眼前。

我踩着铁轨稳稳地向前走了一段，当年功夫没有任何毁损。铁路依旧，童子功依旧，但周边更加残破，灰头土脸，让我心情沉重。想起了那时的“闺蜜”，她家应该距此不远，我跟着记忆走过去。破旧的胡同里，几个老太太在晒太阳。我问：寇淑珍家在这里吗？她们很吃惊地看着我这个说普通话的异乡人，用土话回答，在那边呢。我敲门进院，同学年迈的父母——我记得他们，他们当然不记得我，我也没有再费劲解释——疑惑地看着不速之客。我问：春梅（同学的小名儿）在家吗？回答说，搬到县里去了，留下电话吧，我们转告。不知道为什么，我迟疑了一小会儿，没有留下电话，也没有按照他们的建议记下旧时小友的电话，道声再见，转身匆匆出来了。

沿着熟悉又陌生的小路，我走到了学校。而这里更加残败了，曾经滑冰的河道上堆满了垃圾。唉！我长叹一声，该是告别的时候了。抬头望去，黛青色的大山是沉默的，山坡上那一丛金黄的树木美丽得仿佛和这一片残破没有关系。在这个日新月异的世界里，我的童年乐园岿然不动，仿佛被时光遗忘了。

三、2023年8月

又回来了。我站在热烈的阳光下，茫然四顾。这还是儿时的阳光，只是气候变化让它更炽烈了一些。在这里的最后几年——40年前了，不可思议——我家也拥有了个小院子（旧主人搬新家了），患有风湿病的邻居雷阿姨会在夏日正午时分到院子里来晒她的老寒腿。塞外的夏天温暖但短暂，能这样享受阳光浴的日子不多。我呢，中午从学校回家吃饭，总会站在院子里垫脚抬头向远处眺望，看看云彩是不是又从天边冒出来了。小姑娘不希望看到云的影子，因为那样意味着午后的气温可能上不去，穿不了小裙子——但总是失望。

我眼前是一片残垣断壁。依着11年前以及40年前的记忆摸到这个地方，到底无法确认这里是不是那一排老房子，虽然那个残存的简易二层楼其实已经提供了相对明确的信息。不是不相信，是我不愿意相信——旧日痕迹几乎一扫而空，一台小型挖掘机正在半坡上工作，拆除的也许就是孟阿姨的小院儿。2012年的我感叹时光忘却了这个小小的角落，让它几十年如一日，2023年的我只恨岁月无情抹去了它并摧毁了记忆。

没了人的踪迹，野生绿植疯狂地占据了道路和台阶，难以下脚。我犹犹豫豫地站在狭窄巷道上，进退维谷。还有1—2户房屋显然还有人住，晾衣绳上有衣服、门前有花盆，还有几个碧绿的葫芦从半空中垂荡下来。有人出来，漠然地看我一眼。要不要打个招呼？犹豫之间，人家已经不慌不忙地回屋了，啪嗒放下门帘。我叹了口气。其实也没有什么可说的。我早就知道老邻居们都搬走了，去了专为安置煤矿棚户区居民而新建的小区，我过来不是为见人，是为见物，但人走物化。

那几处小花开得热烈，在这整体的荒芜中愈发显得娇艳。还是它们，金黄灿烂的万寿菊、粉色直挺的蜀葵、彩色摇曳的波斯菊、红色娇小的“沙蓬”花、粉白细嫩的喇叭花，还有几株紫色的花串儿，没有印象，难道是薰衣草？我甚至听到了草丛中蚂蚱扇动翅膀的“刺楞”“刺楞”的声音。两只小狗从眼前跑过。雷阿姨家也养过一只狗，饥一顿饱一顿，经常和我家的鸡抢食儿。在这里过最后一个生日的时候，妈妈杀了一只鸡，还炸了油饼，那一餐吃得香甜，那狗儿也沾光，在我脚下蹿来蹿去，鸡骨头都归它了。

我就那么呆呆地站着。抬头能看到白云淘气地飘浮着。我身着短袖长裤外加一个马甲，刻意打造“老钱”风，暗戳戳地想让那时的山水看看现在的我，已经从一个满山疯跑的野丫头变成了不折不扣的知识分子，也许它们会为我骄傲。不远处山头上有巨大的风机静静地伫立，这是不多的新鲜玩意儿了，所以它们不认识我。羊倌儿赶着十几头山羊木然走过。

又去学校那边走了一趟。几分钟的车程，路上坑坑洼洼，路边破破烂烂，房屋东倒西歪，能住人的建筑没几座了。如此的残破，就像刚刚被轰炸过。学校居然还完好地站着（**应该还是原来那一座**），有几分新意的黄色涂层遮盖了它的年龄，校门紧锁，不知是因为暑期还是就彻底关闭了。校门外有一棵大树，几只鸡咕咕咕地在树荫下觅食，看到我后警惕地昂起头来。它们显然属于旁边那所老房子的主人——几盆盛开小花昭示着这里还有人家在坚守。

该和这个小角落说再见了。1983年9月随父母离开这里，一直牵挂着，2012年终于又见，再10年后的现在，童年乐园最终故人尽去、面目全非了。终于要真正地说再见了，再也不见。

断断续续写了好久，完稿于2024年8月6日

七点半（油画） 袁 源

笔会

巴黎行记

巴尔扎克的咖啡壶

张 生

我住在15区的夏和勒·米歇勒广场（Place Charles Michels）附近，有天无意中在查看地图的时候，忽然发现巴尔扎克的故居就在与我一河之隔的16区也就是帕西区（Passy）。

据说，当年巴尔扎克为了躲避债主追债，在1840年至1847年间，隐居在当时还是乡郊的帕西村。巴尔扎克住的这个屋子，除了正门外还有一个侧门通往室外——债主前来讨债时，他可以随时消失。他在这里修订了《人间喜剧》，还写了《搅水女人》（La Rabouilleuse）《贝姨》（La Cousine Bette）等作品。步行去故居只需二十多分钟，这让我十分惊喜。因为我是巴尔扎克的忠实书迷，他的那些伟大的小说已经伴随了我的半生岁月。

年轻时，我曾非常痴迷他的《绝对之探求》（La Recherche de l'absolu），对主人公不顾一切地投入到自己心爱的化学研究的事业感慨不已。后来有了孩子，越来越喜欢《高老头》（Le Père Goriot）所表达的高老头对两个女儿的那种无条件的呕心沥血的爱。现在的我，又非常喜欢《驴皮记》（La Peau de chagrin）里所探讨的生命和欲望的关系等问题。

所以，午饭后，我就顺着利努瓦路（rue Linois）走过横跨塞纳河的格乐纳乐桥，到雷诺路后右拐，又走了几分钟就到了莱努合大街（rue Raynouard）47号的“巴尔扎克之家”（Maison de Balzac）。

巴尔扎克故居外有个铁门，进去后就是接待室。因为房子是建在下面的山坡的平地上的，所以我就直接沿着室内的楼梯下到了楼下，走出楼梯后，一眼就看到了前面的巴尔扎克故居。这是个不小的平房，有着灰黑色的屋顶，绿色的窗户和门，还有个长满植物和树的小花园，有很多游客坐在花园的椅子上晒太阳，聊天，有的还坐在躺椅上看书。更远的地方，可以看见埃菲尔铁塔耸立在巴黎的蓝天之下。只是巴尔扎克生前并没有看到这座后来成为巴黎标志的铁塔——生于1799年的他，早在1850年就已经以51岁的年龄离世，而埃菲尔铁塔要到1889年才建成。不然，热爱时尚且有着与时俱进的精神的巴尔扎克每天看着埃菲尔铁塔，肯定会灵感四溢，在《人间喜剧》里增加一部名为“埃菲尔铁塔”的洋溢着金钱气息的商战小说亦未可知。

这层平房有五个房间，楼下还有两层。除了摆放着巴尔扎克的一些雕塑，照片，手稿，出版的书和插图之外，还有一些巴尔扎克生前使用过的物品。比如爱时髦的他花700法郎巨款购买的那把著名的绿松石拐杖，有人说上面刻有巴尔扎克勉励自己的格言“我将摧毁一切障碍”，卡夫卡还据此发挥说，“一切障碍都可以把我摧毁”。但手杖上面似乎并未刻有这句话的字样，而下面的文字说明也并未提到这句话，只能让人对这则轶事姑妄听之吧。这把手杖镶嵌着绿松石和黄金的杖头可以打开，博物馆的解释说因为绿松石与女性有关，里面可能放着巴尔扎克情人的照片，或者情人的一缕秀发，但我觉得就是放着债主的账单也未尝不可。至于他在家里日以继夜用来工作的写字台——这个写字台并不大，就像个大点的茶几，而巴尔扎克当初就是在这张小小的桌子上写下了不朽的巨著。此外，还有巴尔扎克去世后做的青铜的手模。我伸出手，好像也看不出巴尔扎克的这只手和我的手有什么不同。或许一个伟大的作家与我这样的普通人相比，更多的在于心灵的伟大与否，而不在于手有什么区别吧。

当然，对我来说，最感兴趣的还是展品中的一个有着高高的底座的咖啡壶（如图）。壶上有他的姓名（Honoré de Balzac）的首字母“HB”的花体纹样，白色的陶瓷壶身，边沿和壶座上有着深红色的饰带，很像我们泡茶用的茶壶，不知道工作原理是什么，也许是把放有咖啡粉的壶放在下面的壶座的火上煮吧。但不管怎样，巴尔扎克的写作的灵感和力量有很多就是来自于这个看似一般的咖啡壶。

因为，作为一个作家，巴尔扎克异常勤奋，他在这个远离喧嚣和债主们的敲门声的地方，疯狂写作。莫洛亚的《巴尔扎克传》里说，巴尔扎克每天半夜起床开始工作，写到早上八点后简单吃点东西，接着马不停蹄地工作到下午五点，吃过晚饭后，到八点他才休息，睡上四个小时，半夜十二点又起来工作，在这种可怕的效率下，他四十天写了五卷书。而这其中除了他内心的创造的激情，以及债主的追讨，出版商的诱惑，情人的鼓励之外，咖啡也起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巴尔扎克曾说自己每天喝三杯浓咖啡，咖啡除了给他灵感之外，也让他感到胃痉挛，血在燃烧，脸色焦黄。还有就是他也因为勤奋工作而发胖，成为胖大叔一枚。展览馆里有一尊巴尔扎克的胖胖的雕像和一张漫画，他挺着圆滚滚的肚子，手握他那根夸张的大绿松石手杖，像个弥勒佛一般笑嘻嘻地站着。我觉得这不仅是夸张的传神之作，很有可能就是写真。或许，后来巴尔扎克不得不永远放下手中那支勤奋的笔，也与心脏肥大症有关。

从展览室出来，可能是受到了巴尔扎克的咖啡壶的刺激，我很想在接待处楼下的“玫瑰面包咖啡馆”（Le café Rose Bakery）喝杯咖啡。而有意思的是，咖啡馆的玻璃门上就写着巴尔扎克的《论现代兴奋剂》（Traité des excitants modernes，1839）中的一句话：“咖啡是一台内心的烘焙机”（LE CAFE EST UN TORREFIANT INTERIEUR）。但是当我推门进去，却发现里面坐满了人，有很多学生样的人在用电脑写作，也许他们也想在这里汲取一点巴尔扎克的灵感吧。我只好带着遗憾离开了。

我想起前几天去拉雪兹公墓时与巴尔扎克的相遇。当我站在他的墓地前，想到我看过他的那些小说里栩栩如生的人物和场景，总觉得他似乎并未死去，而埋在这里的，只是他曾经使用过的身体，他的灵魂却早已飞升。

当年，雨果也曾站在这里，深情地悼念他的这位胖胖的朋友：“从今以后，他将和祖国的星星一起，熠熠闪耀于我们上空的云层之上。”而雨果这么说巴尔扎克，是有理由的，因为：“生前凡是天才的人，死后就不可能不化作灵魂！”

我觉得，雨果说的没错。

6月29日于11 rue Beaugrenelle。

『文汇笔会』微信公众号